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580/16-17(04)號文件

檔 號：CB2/PL/FE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 2017 年 6 月 13 日的會議
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香港活家禽業未來路向的顧問研究結果

目的

本文件概述香港活家禽業未來路向的顧問研究所作出的主要建議，並綜述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委員就此議題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

背景

2. 據政府當局表示，高致病性禽流感("禽流感")病毒一直在全球多個地區流行，並威脅本港。自 1997 年香港首次爆發 H5N1 禽流感並導致 6 人死亡以來，本港不時出現外地傳入的人類感染 H5N1 禽流感個案，亦曾發生多宗在活家禽供應鏈中發現 H5 禽流感的事件。自 2013 年，H7N9 禽流感病毒開始出現。至今，香港錄得共 21 宗外地傳入的人類感染個案，並曾在 2014 年兩度在進口活家禽中發現帶有 H7N9 病毒，導致須銷毀一共超過 41 000 隻活家禽。2016 年有一宗在公眾街市的環境樣本中發現 H7N9 禽流感病毒的個案。

3. 多年來，政府和本地活家禽業界，以及內地相關當局和內地供港養殖場同心合力，建立了一套嚴格的禽流感監測和防控機制，務求減低香港發生禽流感的風險。雖然自 1997 年後香港沒有再出現人類感染 H5 或 H7 禽流感病毒的本地個案，但 H7N9 禽流感事件的發生促使政府從公共衛生的角度檢討和

考慮，在土地匱乏及人口密集在香港，應否保留活家禽銷售。為此，食物及衛生局於 2015 年年中委聘顧問進行研究，在考慮業界的現況、市民食用活家禽的喜好、相類地方的經驗、持份者的意見及禽流感病毒變種的可能性，就本港活家禽業的未來路向提供建議，包括是否保留活家禽銷售。

顧問研究的主要結果

4. 顧問於完成研究後認為，環顧世界各地，香港目前採取的禽流感措施整體上屬最全面和最嚴格的。事實上，自 1997 年香港首次爆發禽流感後，本地沒有再出現人類感染 H5 或 H7 禽流感病毒的個案，足以證明有關措施能有效預防人類感染禽流感。顧問進行的一項調查亦發現，相對於其他形式的家禽，包括鮮宰、冰鮮和冷藏家禽，大部分市民較喜歡食用活家禽。若他們不能在香港購買到活家禽，會感到不滿意或非常不滿意。

5. 雖然公共衛生及動物衛生方面的專家意見分歧，但所有曾經諮詢的專家均支持保留本地的家禽飼養業。然而，衛生防護中心轄下新發現及動物傳染病科學委員會則建議長遠停止在本港零售市場售賣活家禽，以控制禽流感傳播給人類的風險。本地活家禽業經營者，包括農戶、批發商、零售商及運輸商，均支持維持現狀，即維持香港的本地和進口活家禽供應，以保持本地的食用文化，並減低對活家禽業的影響。部分業界經營者甚至表示，希望將來可擴大活家禽業的發展。

顧問研究的建議

6. 顧問建議維持現狀，即保留在零售層面銷售活家禽，亦無須禁止內地活家禽進口。因應維持活家禽業的現狀，顧問提出多項改善供應鏈的生物安全及防控措施，以加強人與活禽分隔、改善衛生情況，以及加強監察活家禽供應。該等措施包括：

- (a) 額外接種 H7N9 禽流感疫苗；
- (b) 加強本地農場銷售前的禽流感測試；
- (c) 把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長沙灣批發市場")遷往人口較少的地區，而位於上水虎地坳的一幅用地是其中一個可行選址；

- (d) 規限雜禽(例如雉雞、石雞、竹絲雞和白鴿)¹存留在批發市場的最長日數(例如 3 至 4 日)，並規定必須清空家禽籠以便徹底清潔；及
- (e) 改善活家禽零售點，提供設施以分隔消費者與活家禽，例如設置分隔區域以存放和展示活家禽。

委員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7. 當局曾於 2017 年 4 月 11 日舉行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顧問研究的結果及建議。其後，事務委員會於 2017 年 5 月 16 日聽取團體就顧問所提建議的意見。委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

保留本地家禽業

8. 委員普遍歡迎顧問提出的建議，即維持活家禽業的現狀，認為此舉能夠保持本地的飲食文化，並減低對行業的影響。部分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制訂有利本地活家禽業健康持續發展的短、中、長期計劃，例如增加本地家禽農場及零售點數目，為業界創造商機。

9. 據顧問及政府當局表示，所有曾經諮詢的專家均支持保留本地的家禽飼養業。部分專家認為，如果能進一步加強現有的防控措施，在零售層面的活家禽銷售可以繼續。活家禽零售點是市民與活家禽最主要接觸的地點。雖然現時已在零售點實施了多項防控措施(包括嚴格的衛生守則、定期檢查和抽樣)，但顧問仍建議應改善零售點，提供分隔設施以加強人與禽類分隔。顧問研究報告建議，考慮到不同活家禽零售點受到不同的限制，例如位置、經營規模、零售點的布局是否需要重新設計等，應靈活處理建議的分隔設施，並可因應不同的活家禽零售點實行不同程度的分隔。個別的活家禽零售點或需進行相應的研究及布局設計，以加強分隔。於零售點增設分隔設施可望進一步減低公眾接觸潛在病毒的機會，從而減低人類感染禽流感的風險。

¹ 目前，未能售出的活雞由抵達長沙灣批發市場起計最長可存留24小時。“街市活雞日日清”的規定不適用於雜禽，以便業界可以具經濟效益的方式，從內地大批輸入雜禽。

10. 部分委員關注到，如採取進一步的改善措施，業界經營者須支付/承擔的投資額和經營開支會有所增加。業界普遍了解當局實施較嚴格的禽流感防控機制背後的理據，但由於行業規模有限，加上活家禽業前景不明朗的因素，因而欠缺誘因令他們就禽流感防控措施作進一步投資，以改善現時經營環境。部分委員認為，政府應就活家禽供應鏈提供政策支援措施及財政資助，以助業界經營者按顧問建議，加強禽流感防控措施。

11. 據政府當局表示，多年來當局投入龐大的人力和財政資源，實施現有的禽流感防控機制，並沒有將成本轉嫁業界。若政府當局決定保留香港活家禽業，將全面檢討本港活家禽業的整體政策方向。與此同時，為進一步減低本港爆發禽流感的風險，政府當局正積極推展有關在本地養雞場引入額外的 H7N9 禽流感疫苗，以及探討從內地輸入受精雞蛋替代進口雞苗的可行性。

本地和進口活家禽的供應

12. 部分委員認為，若政府當局繼續推動本港家禽飼養業，以應付本地對活家禽的需求，便不必從內地進口活家禽。這些委員認為，此舉有助減低本港爆發禽流感的風險，因為即使近年內地偶有禽流感爆發，但本地雞場都沒有爆發禽流感。然而，部分其他委員反對這項要求。他們指出，不少港人仍喜愛食用內地進口的活家禽，因為他們認為內地活家禽的肉質和味道較佳，而且內地活家禽新鮮，價格亦具競爭力。因此，進口活家禽應予保留。

13. 據政府當局表示，以往約 70%的活家禽是進口活家禽，其餘來自本地供應。自 2014 年在進口活雞中發現禽流感後，內地有關部門已加強對註冊農場的防控措施，進口活雞的供應量亦因而減少。雖然香港政府並無禁止內地活家禽進口，但自 2016 年 2 月起，再沒有內地活雞輸入本港。自 2016 年 2 月至今，香港的活雞主要由本地農場供應，而內地當局亦從 2017 年年初開始暫停供應雜禽。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根據顧問研究，並沒有具體證據顯示進口活家禽的禽流感風險較本地活家禽為高。回顧過往在禽類爆發禽流感的事件中，有證據顯示，本地及進口活家禽均曾被發現帶有禽流感病毒。

搬遷批發市場

14. 對於顧問建議把位於長沙灣的活家禽批發市場遷往人口較少的郊區，委員意見分歧。部分委員關注到，長沙灣批發市場以臨時設施形式使用逾 40 年。由於長沙灣批發市場鄰近人口密集的地區，附近居民一直對公眾健康的問題表示關注。這些委員認為，政府應盡快搬遷長沙灣批發市場。然而，部分其他委員對把批發市場遷往虎地坳的建議表示有所保留，因為虎地坳遠離市中心，而且交通不便，可能對活家禽業和活家禽供應鏈造成影響。

15. 據政府當局表示，雖然現有措施能盡量減低禽流感的風險，但相關風險並不能完全消除。鑒於長沙灣批發市場是香港最大的活家禽停留地，搬遷批發市場可減低市民接觸到病毒的潛在風險。在最壞的情況下，一旦病毒出現突變並且具有人傳人的能力，若批發市場位處較偏遠地區，病毒的感染速度和規模皆可望顯著減低。政府當局了解業界在經營上面對種種困難，亦察悉他們希望新批發市場設於交通方便的地點。雖然顧問認為，原本預留作設立中央家禽屠宰設施之用但其後改作備用土地的虎地坳用地是其中一個可行選址，但政府當局會先諮詢各持份者，包括活家禽業經營者及相關區議會，才決定未來路向。

最新發展

16. 政府當局表示大致上同意維持活家禽業現狀的大方向。政府當局已就香港活家禽業的未來路向，展開為期兩個月的公眾諮詢工作。公眾諮詢於 2017 年 6 月 3 日結束。政府當局將於 2017 年 6 月 13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匯報公眾諮詢工作的結果。

相關文件

17. 立法會網站的相關文件載列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7 年 6 月 7 日

香港活家禽業未來路向的顧問研究結果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 事務委員會	2017年4月11日 (項目 VI)	<u>議程</u> <u>顧問研究報告</u>
	2017年5月16日 (項目 I)	<u>議程</u>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7年6月7日